

鸣鹭镇特色玉米及黄帝草种植示范基地项目更正公告

(招标编号：HHCF-CG-2023024)

一、内容：

1. 磋商条件

本项目“鸣鹭镇特色玉米及黄帝草种植示范基地项目”已由蒙自市乡村振兴局以蒙巩固振兴组（2022）93号文件批准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红河州成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受蒙自市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现就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项目资质要求、完成项目能力的磋商申请人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

2. 项目概况与采购需求

2.1 项目编号：HHCF-CG-2023024。

2.2 建设内容：种植牛奶玉米 148 亩和种植花青素紫玉米 50 亩，黄帝草种植 100 亩。

2.3 项目预算：70.00 万元；

2.4 计划工期：8 个月。

2.5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6 质量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2.7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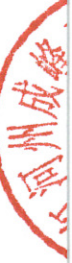
2.8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3. 磋商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磋商申请人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2022 年任意一年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承诺书，2022 年新成立企业（以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时间为准）无审计过的财务报表需做说明，不作为废标条件。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或承诺书（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申请人，应



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磋商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3.6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提供完整网页截图)、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提供完整网页截图);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提供完整网页截图)。(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单位信用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3.7 磋商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采购项目的响应,否则均按无效处理。

3.8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成交后成交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执行合同的过程中,若发现成交人转包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双倍赔偿。

只有完全满足以上条件的磋商申请人,才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如磋商申请人为满足以上条件虚报材料,一经查实,该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本次磋商的磋商申请人,请于2023年04月14日至2023年04月20日,8:30分至11:30分,14:30分至17:30分(北京时间,法定假日除外),在红河州成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蒙自市兴州路艾米早教中心四楼)报名并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4.2 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800元,售后不退。

4.3 磋商申请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携带以下资料或证件前来报名:

- (1) 营业执照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 (3) 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4月24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

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2 竞争性磋商时间：2023年04月24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

5.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蒙自市兴州路艾米早教中心四楼。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我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磋商保证金

(1) 缴纳截止时间：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2) 金额：无。

(3) 形式：由磋商申请人按规定数额从法人基本账户中转账到红河州成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账户，转账时注明所投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注：提交磋商保证金时必须注明项目编号。

(4) 退还形式：退还给磋商申请人的对公账户。

(5) 汇款信息：

户名：红河州成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河分行

账号：715899991013000031296

电话：0873-3791982

8. 联系方式

名称：蒙自市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自市霁虹路财政局四楼

联系人：杨凯冉

电话：13988020881

名称：红河州成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蒙自市兴州路艾米早教中心四楼



联系人：侯工

电 话：18313320303、0873-3791982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蒙自市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自市霁虹路财政局四楼

联 系 人：杨凯冉

电 话：13988020881

电子邮件：99426028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红河州成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蒙自市兴州路艾米早教中心四楼

联 系 人：侯国琼

电 话：18313320303

电子邮件：280387730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侯国琼（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